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本公告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OON CHUNG BUS HOLDINGS LIMITED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6)

澄清公告
有關暫停辦理過戶日期

謹此提述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現澄清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日期如下：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而非該公告所述之「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而非該公告所述之「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之全部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
陳國基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良柏先生（銅紫荊星章）、黃焯安先生及盧文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廣賢先生、方文傑先生及陳方剛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